

花蓮縣 114 學年第 2 學期特教專業知能研習-

特教教師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實施說明與示例

一、 實施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
- (二) 花蓮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作業要點
- (三) 花蓮縣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與巡迴輔導班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實施計畫
- (四) 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 (110-114 年) (項目 1-2-4、2-4-1)

二、 實施目的：

- (一) 提升本縣教師對於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理念、工作重點及具體實施策略之相關知能，透過普特教師間之合作，增進特殊教育服務之成效。
- (二) 透過評估身心障礙學生於普通班級之適應表現與需求，提供必要之專業支援，以促進學生在校整體活動參與及適應。
- (三) 經由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宣導示例，以利學校宣導與推廣，使相關教師、家長及學生皆能熟悉其理念與運作模式。

三、 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 承辦單位：花蓮縣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玉里國中)

四、 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 時間：115 年 4 月 8 日 (三),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二) 地點：花蓮縣玉里國中 圖書館 2 樓

五、 參加對象：

- (一) 本縣國教階段不分類資源班或不分類巡迴輔導班教師，請務必擇其中一場次參加。
- (二) 預計於 115 學年度安排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節數之教師及學校，請務必擇其中一場次參加。
- (三) 本縣國民教育階段特教承辦人請踴躍報名參加。

(四) 本次研習名額 60 名。

六、 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研習內容	講師/助理講師
115 年 4 月 8 日(三)	13：15~13：30	簽到	花蓮縣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13：30~14：30	1. 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理念及實施 2. 校內宣導簡報說明	講師：蔡逸勳 助理講師：輔導團
	14:30~15:30	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 1. 行政流程與表單說明 2. 案例分享	講師：方信斌 助理講師：輔導團
	15：30~16：30	實施方式探討與回饋	講師：方信斌 助理講師：輔導團
	16：30~	交流時間	花蓮縣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七、 報名方式：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相關選單/研習報名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login/602936?resisterType=1)

[login/602936?resisterType=1](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login/602936?resisterType=1)) 進行線上報名，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

八、 經費：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九、 預期成效：透過專業對話、實務研討以及間接服務的示例分享，建立完善的普特合作支持系統並提升教師教學效能；同時強化特教教師與普通班教師之合作諮詢技巧，以有效協助處理普通班學生的學習與行為問題，進而優化整體特殊教育服務品質。(1-2-4、2-4-1)

十、 請准允報名教師公(差)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十一、 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 利用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核予補休，惟課務自理。

十三、 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花蓮縣 114 學年第 2 學期特教專業知能研習-特教教師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實施說明與示例實施計畫

一、 實施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
- (二) 花蓮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作業要點
- (三) 花蓮縣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與巡迴輔導班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實施計畫
- (四) 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 (110-114 年) (項目 1-2-4、2-4-1)

二、 實施目的：

- (一) 提升本縣教師對於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理念、工作重點及具體實施策略之相關知能，透過普特教師間之合作，增進特殊教育服務之成效。
- (二) 透過評估身心障礙學生於普通班級之適應表現與需求，提供必要之專業支援，以促進學生在校整體活動參與及適應。
- (三) 經由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宣導示例，以利學校宣導與推廣，使相關教師、家長及學生皆能熟悉其理念與運作模式。

三、 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 承辦單位：花蓮縣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 (宜昌國中)

四、 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 時間：115 年 05 月 09 日 (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
- (二) 地點：花蓮縣宜昌國中 103 會議室

五、 參加對象：

- (一) 本縣國教階段不分類資源班或不分類巡迴輔導班教師，請務必擇其中一場次參加。
- (二) 預計於 115 學年度安排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節數之教師及學校，請務必擇其中一場次參加。
- (三) 本縣國民教育階段特教承辦人請踴躍報名參加。

(四) 本次研習名額 60 名。

六、 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研習內容	講師/助理講師
5月9日	8:50~9:00	簽到	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
	9:00~10:00	1. 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理念及實施 2. 校內宣導簡報說明	講師：蔡逸勳 助理講師：輔導團
	10:00~11:00	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 1. 行政流程與表單說明 2. 案例分享	講師：方信斌 助理講師：輔導團
	11:00~12:00	實施方式探討與回饋	講師：方信斌 助理講師：輔導團
	12:00~	交流時間	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

七、 報名方式：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相關選單/研習報名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login/603881?resisterType=1)

[login/603881?resisterType=1](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login/603881?resisterType=1)) 進行線上報名，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

八、 經費：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九、 預期成效：透過專業對話、實務研討以及間接服務的示例分享，建立完善的普特合作支持系統並提升教師教學效能；同時強化特教教師與普通班教師之合作諮詢技巧，以有效協助處理普通班學生的學習與行為問題，進而優化整體特殊教育服務品質。(1-2-4、2-4-1)

十、 請准允報名教師公(差)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十一、 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 利用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核予補休，惟課務自理。

十三、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花蓮縣 114 學年第 2 學期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特教教師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實施說明與示例-中區場次

一、實施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
- (二) 花蓮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作業要點。
- (三) 花蓮縣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與巡迴輔導班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實施計畫。
- (四) 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 (110-114 年) (項目 1-2-4、2-4-1)。

二、實施目的：

- (一) 提升本縣教師對於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理念、工作重點及具體實施策略之相關知能，透過普特教師間之合作，增進特殊教育服務之成效。
- (二) 透過評估身心障礙學生於普通班級之適應表現與需求，提供必要之專業支援，以促進學生在校整體活動參與及適應。
- (三) 經由提供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宣導示例，以利學校宣導與推廣，使相關教師、家長及學生皆能熟悉其理念與運作模式。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 承辦單位：花蓮縣特殊教育網路中心 (萬榮國小)

四、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 時間：115 年 5 月 13 日 (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二) 地點：花蓮縣明利國小自信樓公開閱覽室

五、參加對象：

- (一) 本縣中區所轄國教階段不分類資源班及不分類巡迴輔導班教師，請務必擇其中一場次參加。
- (二) 預計於 115 學年度安排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節數之教師及學校，請務必擇其中一場次參加。
- (三) 本縣國民教育階段特教承辦人請踴躍報名參加。
- (四) 本縣中區所轄輔導區之國民教育階段特教承辦人請踴躍報名參加。
- (五) 本次研習名額 60 名。

六、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研習內容	講師/助理講師
05月13日 (三)	13:15~13:30	簽到	特殊教育網路中心
	13:30~14:30	1. 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之理念及實施 2. 校內宣導簡報說明	講師：蔡逸勳 助理講師：輔導團
	14:30~15:30	間接服務及入班支援 1. 行政流程與表單說明 2. 案例分享	講師：陳秋惠 助理講師：輔導團
	15:30~16:30	實施方式探討與回饋	講師：陳秋惠 助理講師：輔導團
	16:30~	交流時間	特殊教育網路中心

七、報名方式：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相關選單/研習報名

(<https://pse.is/hlsped0513>)進行線上報名，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

八、經費：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九、預期成效：透過專業對話、實務研討以及間接服務的示例分享，建立完善的巡迴輔導支持系統並提升教師教學效能；同時強化特教教師與普通班教師之合作諮詢技巧，以有效協助處理普通班學生的學習與行為問題，進而優化整體特殊教育服務品質。(1-2-4、2-4-1)

十、請准允報名教師公(差)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十一、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利用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核予補休，惟課務自理。

十三、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